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 410008793-一二期车站墙面及高架站出入口粉刷工程项目 (2023 年-2024 年) (C1137)

资格预审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[以下简称港铁（深圳）]现就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一二期车站墙面及高架站出入口粉刷工程项目（2023 年-2024 年）（C1137）进行公开询价。

本合同的主要工作内容如下：

1) 深圳地铁 4 号线二期车站：民乐站、白石龙站、红山站、上塘站、龙胜站、龙华站、清湖站，共计 7 站所有指定区域（出入口、楼扶梯及通道）的墙面翻新改造工作，并移交业主使用，该部分工程面积约 6823 平方米；

2) 深圳地铁 4 号线一期、二期车站：福田口岸站、福民站、会展中心站、市民中心站、少年宫站、莲花北站、上梅林站、民乐站、白石龙站、深圳北站、红山站、上塘站、龙胜站、龙华站、清湖站，共计 15 站所有指定区域（员工区）的墙面翻新改造工作，并移交业主使用，该部分工程面积约 20203 平方米；

3) 对墙面改造范围内的室内家具、设备、墙面装饰悬/吊挂物迁移及恢复；

4) 请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员工设备区施工范围进行室内环境检测，并出具正式检测报告。

本次询价对申请人的要求为：

- 1) 申请人应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；
- 2) 提供 5 年内轨道交通/市政公共服务/公共场所/大型生产企业含装饰装修类项目业绩，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（单个业绩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或多个业绩的合计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）。

申请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：

- 1) 公司名称、背景、简介及组织（主要包括企业营业执照、资质文件、组织架构、人员数量、注册资金和成立时间等）；
- 2)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证明；
- 3) 提供 5 年内轨道交通/市政公共服务/公共场所/大型生产企业含装饰装修类项目业绩，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（单个业绩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或多个业绩的合计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）。业绩应提供证明材料，以合同复印件或业主证明为准，合同节选关键页面即可，须包括项目名称、合同范围、合同金额及内容；
- 4)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；

5) 指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和电子邮箱。

提交资格预审资料须知：

- 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，且集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；
- 2) 所有提交的资料应为完整的 1 套，并放入密封的信封或文件袋内，封面请注明：
“合同编号 410008793-一二期车站墙面及高架站出入口粉刷工程项目（2023 年-2024 年）(G1137) 资格预审资料”；
- 3) 申请人所报资料必须真实，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（深圳）将不会接受其资格预审申请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、地点及联系人：

有意参与本合同报价的申请人请于 **2023 年 02 月 15 日 15:00 时前** 将申请资料递交至以下联系人处（**切勿投入投标箱**）：

联系人：胡工

电话：0755-2927 6107 邮箱：phu@mtrsz.com.cn

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 1000 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 邮编：518109

免责声明：

- 1) 本公告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指引，绝不构成港铁（深圳）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，且港铁（深圳）保留修改本《资格预审公告》的权力。
- 2) 通过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并不代表获得报价的资格，港铁（深圳）对此有最终决定权。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，请登录我司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。